

講題：從列王紀上、下看列王與兩先知(一)：所羅門王的智慧

經文：列王紀上4:29-34；箴言9:10；提摩提後書3:15；雅各書3:17-18 (經文用和合本)

(一) 舊約聖經三十九卷，歷史書有十二卷，列王紀上、下在其中

舊約聖經共三十九卷，分了四類，就是律法書五卷，歷史書十二卷，詩歌智慧書五卷和先知書十七卷，先知書又分有大先知書五卷，小先知書十二卷。

十二卷歷史書緊接在律法書之後，分別是約書亞記，士師記，路得記，撒母耳記上、下，列王紀上、下，歷代志上、下，以斯拉記，尼希米記與及以斯帖記。

(二) 列王紀上、下本與撒母耳記上、下本是一卷書

列王紀上、下，原本在原文希伯來文時是一卷書，後來翻譯成希臘文七十士譯本，把它分成了上、下兩卷，並且把列王紀上，列王紀下與撒母耳記上及下合成一卷，稱為王國記，撒母耳記上、下為王國記一卷及二卷，而列王紀上、下則是王國記的第三卷及第四卷，想用意是讓人知道，四卷書都是記國王，記載以色列的國王。

撒母耳記上，帶出以色列第一個王帝—掃羅及第二個王帝—大衛。所以，列王紀上、下，可以說是撒母耳記上、下的續篇，因為列王紀上一開始記載到大衛王年紀老邁，接下來就是所羅王作王。

列王紀上所記載的歷史事件，應是由主前1040年至911年；列王紀下則由主前920年至580年，共記了(四百多年)的歷史。

(三) 列王紀上、下的作者及寫作時間

列王紀上、下沒有特別言明作者，不少學者認為是經過多次編輯而成的書，不過，我們不妨以一位作者寫成來看。猶太人的法典，他勒目(Talmud)認為

是先知耶利米所寫。因為列王紀下24:18起至25章末與耶利米書52章完全相同。

(列王紀下25:27-30>>耶利米書52:31-34)，列王紀上、下，應在主前約580至540年間寫成。

列王紀下25:27「猶大王約雅斤被擄後三十七年，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，使猶大王約雅斤抬頭，提他出監」，不過，沒有提到從巴比倫被釋放回國的事，所以，不會在主前536年。

(四) 列王紀上、下怎樣成為了撒母耳記上、下的續篇，組成王國記？

列王紀上1:1-2:11：大衛臨終，膏所羅門為王

列王紀上2:12-11:43：所羅門王的歷史

列王紀上12:1-王下25:30：以色列分成南北兩國及他們兩國的王帝與及他們的歷史。

主前721年北國被亞述所滅，最後的王帝是何細亞(列王紀上17章)。

主前586年，南國猶大被興起的巴比倫擄去，最後的王帝是西底家(列王紀下25章)西底家是約雅斤的叔叔。

統一的王國所歷的年期共120年：掃羅40年(使徒行傳13:21)，大衛40年(撒母耳記下5:4)；所羅門40年(列王紀上11:42)

分裂後：北以色列國，歷時200年多些(主前933至721)；亡於亞述，主前721年。北國第一個王帝是耶羅波安，二百多年來，共十九個王，沒有一個王帝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都是惡王。

南猶大國，歷時300多年(主前933至586年)，第一個王帝是羅波安，三百多年來，共歷二十個王帝，其中有些好王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南國猶大的百姓，最後被擄去巴比倫，在主前586年。

(五) 所羅門的智慧

(1) 所羅門的智慧來由，發夢成了真。

列王紀上3:4-15 「所羅門王上基遍去獻祭，因為在那裡有極大的丘壇。他在那壇上獻一千犧牲做燔祭。⁵在基遍，夜間夢中，耶和華向所羅門顯現，對他說：『你願我賜你什麼，你可以求。』⁶所羅門說：『你僕人我父親大衛用誠實，公義，正直的心行在你面前，你就向他大施恩典，又為他存留大恩，賜他一個兒子坐在他的位上，正如今日一樣。⁷耶和華我的 神啊，如今你使僕人接續我父親大衛做王，但我是幼童，不知道應當怎樣出入。⁸僕人住在你所揀選的民中，這民多得不可勝數。⁹所以求你賜我智慧，可以判斷你的民，能辨別是非，不然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？』¹⁰所羅門因為求這事，就蒙主喜悅。¹¹ 神對他說：『你既然求這事，不為自己求壽、求富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，單求智慧可以聽訟，¹²我就應允你所求的，賜你聰明、智慧，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，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。¹³你所沒有求的，我也賜給你，就是富足、尊榮，使你在世的日子，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。¹⁴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，遵行我的道，謹守我的律例、誡命，我必使你長壽。』¹⁵所羅門醒了，不料是個夢。他就回到耶路撒冷，站在耶和華的約櫃前，獻燔祭和平安祭，又為他眾臣僕設擺筵席。」

(2) 所羅門的判案，顯出他的智慧

列王紀上3:16-28 「一日，有兩個妓女來，站在王面前。¹⁷一個說：『我主啊，我和這婦人同住一房。她在房中的時候，我生了一個男孩。¹⁸我生孩子後第三日，這婦人也生了孩子。我們是同住的，除了我們二人之外，房中再沒有別人。¹⁹夜間，這婦人睡著的時候，壓死了她的孩子。²⁰她半夜起來，趁我睡著，從我旁邊把我的孩子抱去，放在她懷裡，將她的死孩子放在我懷裡。²¹天要亮的時候，我起來要給我的孩子吃奶，不料，孩子死了。及至天亮，我細細地察看，不是我所生的孩子。』²²那婦人說：『不然，活孩子是我的，死孩子是你的。』這婦人說：『不然，死孩子是你的，活孩子是我的。』她們在王面前如此爭論。²³王說：『這婦人說『活孩子是我的，死孩子是你的』，那婦人說『不然，死孩子是你的，活孩子是我的』。』²⁴就吩咐說：『拿刀來。』人就拿刀來。²⁵王說：『將活孩子劈成兩半，一半給那婦人，一半給這婦人。』²⁶活孩子的母親為自己的孩子心裡急痛，就說：『求我主將活孩子給那婦人吧，萬不可殺他！』那婦人說：『這孩子也不歸我，也不歸你，把他劈了吧！』²⁷王說：『將活孩子給這婦人，萬不可殺他，這婦人實

在是他的母親。」²⁸以色列眾人聽見王這樣判斷，就都敬畏他，因為見他心裡有 神的智慧，能以斷案。」

(3) 所羅門的知識，顯出他的智慧

列王紀上4:29-34 「 神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、聰明和廣大的心，如同海沙不可測量。³⁰所羅門的智慧超過東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。³¹他的智慧勝過萬人，勝過以斯拉人以探並瑪曷的兒子希幔、甲各、達大的智慧。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。³²他作箴言三千句，詩歌一千零五首。³³他講論草木，自黎巴嫩的香柏樹直到牆上長的牛膝草，又講論飛禽走獸、昆蟲水族。³⁴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，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。」

現代中文譯本：列王紀上4:29上帝賜給所羅門非常的智慧聰明和無比的知識。

(六) 智慧的所羅門，像在教導我們怎樣可得智慧？

(1) 禱告祈求 神

除了在列王紀上3:4-15知道所羅門王的智慧是求得來外，他也教導，要禱告，要祈求，不但得智慧，可辨別是非，也有高智商，可學習，可得高知識。

箴言2:1-6 「我兒，你若領受我的言語，存記我的命令，側耳聽智慧，專心求聰明，呼求明哲，揚聲求聰明，尋找她如尋找銀子，搜求她如搜求隱藏的珍寶，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，得以認識 神。因為耶和華賜人智慧，知識和聰明都由他口而出。」

(2) 敬畏認識 神

箴言9:10 「敬畏耶和華，是智慧的開端，認識至聖者，便是聰明。」

這智慧，不止是IQ，不止是EQ，這是GQ或JQG是God；J是Jesus

傳道書是智慧書，傳道書12:13-14「這些事都已聽見了，總意就是敬畏神，謹守他的誡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因為人所做的事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神都必審問。」

傳道書是智慧書，是所羅門王晚年的作品，在他的人生中，他求得的智慧，讓他可辨別是非，治理百姓，神也使他有智慧，有知識，有學問，起碼見到寫出三千句箴言。然而，他經歷了一切後，他在傳道書的末尾說要敬畏神，在要告訴，敬畏神可得智慧，並應是人一生都要做的事，因為所羅門曾在中段，恃著有智慧，不但不敬畏神，離開了神，甚至可以說，背叛神，過放縱奢侈的生活，當所羅門覺悟後，寫傳道書，一開始，可以說，是在他在人看來，他擁有日光之下的一切物質後說，傳道書1:2「傳道者說：虛空的虛空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」

在傳道書結束時，傳道書12:13「這些事都已聽見了，總意就是敬畏神，謹守他的誡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」敬畏神是智慧的開端，有了智慧，更應要敬畏神，直到結束，也要敬畏神，這是智慧，是所羅門經歷人生後的說話。

(七) 敬畏認識神應由認識神的智慧開始

哥林多前書1:18-21「因為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，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。就如經上所記：「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，廢棄聰明人的聰明。」智慧人在哪裡？文士在哪裡？這世上的辯士在哪裡？神豈不是叫這世上的智慧變成愚拙嗎？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，神就樂意用人所當做愚拙的道理，拯救那些信的人，這就是神的智慧了。」

提摩太後書3:15「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，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。」

(八) 明白十字架的道理，又相信耶穌，有得救的智慧了，那就應好好去祈求神，敬畏祂，加上努力，以能得著如所羅門的智慧(有機智，有學識)，並且要追求上頭來的智慧。

雅各書3:17-18「唯獨從上頭來的智慧，先是清潔，後是和平、溫良、柔順、滿有憐憫、多結善果、沒有偏見、沒有假冒；並且使人和平的，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。」

所羅門在傳道書的總意要人敬畏 神，想也是希望人得到這從上頭來的智慧，不但謹守誠命，盡本份，更見有內涵，就不會空虛的空虛。